

证券代码：300300

证券简称：汉鼎股份

公告编号：2016-085

汉鼎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六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通讯表决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汉鼎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六十三次会议通知于2016年6月15日以电话、邮件方式送达公司全体董事，会议于2016年6月17日采取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会议应参加表决董事6人，参加通讯表决董事6人。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由董事长吴艳女士召集，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通过了以下决议：

1、以6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并通过《关于控股子公司股权转让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基于公司控股子公司四川宇佑通普系统工程有限公司的发展战略规划，同意关联自然人马纲先生及杨勇先生以合计809.20万元人民币的价格购买四川通普35%股权。

具体情况详见公司同日刊登在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上的专项公告《关于控股子公司股权转让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独立董事发表了事前认可及独立意见，保荐机构发表了核查意见。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6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2、以6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并通过《关于公司对外投资调整的议案》

因公司战略规划的调整，经与北京数想科技有限公司友好协商，拟与原股东签订《北京数想科技有限公司投资协议补充协议》，公司将对本次对外投资的投资额进行调整。公司原计划拟以自有资金2000万元对北京数想进行增资，增资完成后，公司持有北京数想20%的股权。现调整投资额为200万元，持有北京数想

2%的股权。

具体情况详见公司同日刊登在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上的专项公告《关于公司对外投资调整的议案》。

3、以 6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并通过《关于全资子公司对外投资的议案》

基于公司在互联网大数据领域的发展战略，公司全资子公司汉鼎国际发展有限公司拟以自有资金壹仟万零贰拾美元对 Aurora Moblie Limited 进行投资。

本次对外投资是公司在互联网大数据服务领域的重要战略的落地，有利于公司培育新的利润增长点，给公司带来稳定的盈利空间和良好的经济效益；增强持续发展的能力，给投资者以更好的回报。

具体详见同日刊登在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上的专项公告《关于全资子公司对外投资的议案》。

4、以 6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并通过《关于为全资子公司提供内保外贷的议案》

为满足全资子公司汉鼎国际发展有限公司的实际资金需求，董事会同意公司向境内银行申请内保外贷业务，为汉鼎国际向境外银行申请贷款提供担保，担保总额不超过壹仟万零贰拾美元（按2016年6月15日汇率6.5930约合人民币6,593万元），担保有效期为自融资事项发生之日起二年。

具体详见同日刊登在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上的专项公告《关于为全资子公司提供内保外贷的议案》。

本议案获得出席本次董事会2/3以上董事同意通过。

独立董事发表了独立意见。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16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5、以 6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并通过《关于增选公司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经公司董事长提名，董事会提名、薪酬和考核委员会审核，董事会同意增选陈开伟先生、王佩群女士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任期自 2016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通过起至本届董事会届满为止。聘任后，董事会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以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人数总计未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

(1) 以 6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并通过《关于增选陈开伟先

生为公司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2) 以 6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并通过《关于增选王佩群女士为公司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具体详见同日刊登在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上的专项公告《关于增选非独立董事的公告》。

独立董事发表了独立意见。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16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6、以 6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并通过《关于聘任陈开伟先生为公司总经理的议案》

因公司业务发展的需要，经公司董事长吴艳女士提名，董事会同意聘任陈开伟先生为公司总经理。陈开伟先生任职资格已经通过公司第二届董事会提名、薪酬和考核委员会的审核通过。任期至本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独立董事发表了独立意见。

具体详见同日刊登在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上的专项公告《关于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的公告》。

7、以 6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并通过《关于聘任王佩群女士为公司执行总经理的议案》

因公司业务发展的需要，经公司董事长吴艳女士提名，董事会同意聘任王佩群女士为公司执行总经理。王佩群女士任职资格已经通过公司第二届董事会提名、薪酬和考核委员会的审核通过。任期至本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独立董事发表了独立意见。

具体详见同日刊登在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上的专项公告《关于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的公告》。

8、以 6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并通过《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的议案》

因互联网金融业务的战略调整，公司同意将“基于智慧城市的互联网金融平台”建设地点由杭州市变更为北京和杭州两地实施。此次变更有利于集中优势资源、减少中间环节，提高公司营运效率、降低经营成本；有利于加快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进度、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

独立董事发表了独立意见，保荐机构发表了核查意见。

具体详见同日刊登在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上的专项公

告《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的公告》。

9、以 6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并通过《关于全资子公司汉鼎金服使用募集资金购置房产的议案》

为加快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进度、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公司全资子公司浙江汉鼎宇佑金融服务有限公司拟使用募集资金不超过 1.3 亿元购置北京市绿地中心·中国锦房产，用于公司募投项目“基于智慧城市的互联网金融平台”的建设场地之一。

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

本次交易有利于加快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进度、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截至 2016 年 6 月 15 日，公司募集资金余额为 683,168,159.49 元，这部分款项以协定存款方式存放于公司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内，不会对公司构成财务上的压力。

10、以 6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并通过《关于因非公开发行相关事宜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及修改章程部分条款的议案》

2016 年 3 月 7 日，经中国证监会《关于核准汉鼎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批复》（证监许可[2016]412 号）核准，公司非公开发行新股不超过 130,257,800 股（含），并于 2016 年 4 月 15 日向特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75,983,716 股，每股面值人民币 1.00 元，每股发行认购价格为人民币 18.38 元，共计募集人民币 1,396,580,700.08 元，扣除发行费用人民币 13,312,530.03 元，公司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1,383,268,170.05 元。以上募集资金已由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 2016 年 4 月 19 日出具的瑞华验字[2016]第 02230069 号验资报告进行了审验。截至目前，本次非公开发行新股股份登记手续已办理完成，公司总股本将增加 75,983,716 股，公司注册资本将由 383,410,000 元增加至 459,393,716 元。

公司因经营发展需要，2016 年 5 月 4 日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五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公司名称和经营范围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本次公司各项变更事宜的议案》，以上议案已于 2016 年 5 月 20 日经公司 2016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目前，公司已完成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根据上述情况，公司董事会对《公司章程》相应条款进行修订。

原章程：

第一章 总 则

第四条 公司注册名称：

中文名称：汉鼎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Hakim Information Technology Co., Ltd.

第六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38341 万元。

第二章 经营宗旨和范围

第十三条 经依法登记，公司的经营范围：许可经营项目：经营对外承包工程业务（范围详见《对外承包工程资格证书》）。

一般经营项目：计算机网络信息、计算机软件的技术开发、技术服务、技术应用；多媒体技术开发；建筑节能技术服务；承接计算机信息系统工程、通讯网络系统工程、建筑智能化工程、机电设备安装工程、城市及道路照明工程、建筑装饰工程、建筑幕墙工程、电子工程、管道安装工程及音、视频工程（凭资质证书经营）；办公及工业自动化设备、通信设备的销售。（上述经营范围不含国家法律法规规定禁止、限制和许可经营的项目。）

第三章 股 份

第十九条 公司股份总数为 38341 万股，全部为人民币普通股股票。

现修改为：

第一章 总 则

第四条 公司注册名称：

中文名称：汉鼎宇佑互联网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Hakim Unique internet Co., Ltd.

第六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459,393,716 元。

第二章 经营宗旨和范围

第十三条 经依法登记，公司的经营范围：

经营对外承包工程业务（范围详见《对外承包工程资格证书》），**互联网信息服务（凭许可证经营）**，计算机网络信息、计算机软件的技术开发、技术服务、技术应用；多媒体技术开发；建筑节能技术服务；承接计算机信息系统工程、通讯网络系统工程、建筑智能化工程、机电设备安装工程、城市及道路照明工程、建筑装饰工程、建筑幕墙工程、电子工程、管道安装工程及音、视频工程（凭资质证书经营）；办公及工业自动化设备、通信设备的销售。**互联网信息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服务；经济信息咨询，财务咨询。**（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

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第三章 股 份

第十九条 公司股份总数为 459,393,716 股，全部为人民币普通股股票。

本议案获得出席本次董事会2/3以上董事同意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请2016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11. 以 6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并通过《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16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公司召开 2016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具体通知详见同日刊登在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上的专项公告《关于召开 2016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的公告》。

特此公告。

汉鼎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六年六月十七日